

中華民國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二年七月一日至五日

政字第三十七期

湖南政報

本報按照陽歷每五日出版一期

本報每月每份光洋八角

外埠每月每份另加郵費二角

每冊零售一角四分

湖南省務院發行

目錄

命令

省長命令二則

教育司命令一則

訓令

省長訓令附講武堂高等班暫行條例

內務司訓令一則

教育司訓令附審視學報告記要

高等檢察廳訓令一則

指令

省長指令一則

教育司指令三則

實業司指令五則

高等審判廳指令一則

公文

實業司咨財政司文

公函

教育司公函

公電

內務司電一則

實業司電一則

批示

內務司批

命令

省長令

湖南省長令

軍務司長李右文呈據湖南陸軍第一師砲兵團少校團附彭復陽另有差委遺缺請以蔣仲初升充應照准此令

湖南省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省務院長李劍農

軍務司長李右文

湖南省長令

軍務司長李右文呈請任命劉器鈞爲湖南陸軍講武堂中校教官曹樂天爲少校教官應照准此令

湖南省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省務院長李劍農

軍務司長李右文

司令

湖南教育司委任令

令湘陰縣視學

胡立章
曹士衡

為令委事案據湘陰縣知事汪宗堯呈請委任胡立章曹士衡為湘陰縣視學並賈具履歷到司據此除指令照准外合行令委該員令到仰即認真視察毋負委任並將視事日期呈報備案此令

司長李劍農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十九日

訓令

省長令

湖南省長訓令

陸軍講武堂堂長
各鎮守使
陸軍第一混成旅旅長
鄂軍司令部
陸軍步兵第二十二團團長

為令行事案據陸軍講武堂督辦宋鶴庚魯滌平會呈擬訂添設講武堂高等班暫行條例附課目及時間分配表請予察核施行等情前來據此除指令呈暨條例等件均悉查核尙屬可行准予所擬辦理除抄發並分令各軍長官及張堂長知照外仍仰該督辦等督同該

堂長切實進行為要此令印發外合就抄發所訂條例等件令仰該鎮守使迅即轉飭所部一

體知照為要此令

計抄發講武堂高等班暫行條例附課目及時間分配表各一份

省長趙恆惕

湖南
省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湖南陸軍講武堂高等班暫行條例

省務院長李劍農
軍務司長李右文

第一條 爲增進湖南陸軍中級軍官之軍事知識與畫一教育起見特召集各軍隊營長於講武堂內設高等班研究之

第二條 召集日期由督辦規定呈請

省長命令施行

第三條 研究期間一個月第一次每團一員研究課目及時間分配另表規定

第四條 擔任高等班各課目之講演員由

省長或督辦指令駐湘現任軍官兼任不另支薪

第五條 研究員不寄宿堂內但不得藉故曠課

第六條 研究員在研究期間除講義由堂預備現地戰術適用陸軍旅費規則外其餘一切用費概行自備

第七條 研究員須攜帶左列各項

(一)乘馬一匹

(二)從兵一名

(三)馬夫一名

(四)軍裝 雨披風

圖裳

水壺

飯盒等件全套如因路遠不便帶來須自行設

法借用

第八條 研究員之成績不另發表密由督辦分別呈咨備案並令發各該員長官查照
附課目及時間分配

(一) 講武堂高等班課目及時間分配

一 精神講話

二 圖上戰術

遭遇戰之攻擊

防禦

退却

對敵陣地之攻擊

追擊

三 現地戰術

一星期

四 戰史

五 兵器提要

新式步兵兵器提要

兵器檢查

兵器行政摘要

兵器保存

六 服務提要

軍隊教育

軍隊內務

七 後方勤務

八 野戰衛生勤務

九 陣中勤務令

十 操典教範

十一 兵棋

十二 戰時國際法

(以研究員自己統裁為主)

(一) 上課時間夏季每日僅上兩回每回講一點半鐘上午八時起九時半止一回九時五十分起十一時二十分止一回

(二) 日課預定表及功課擔任區分表另定

司令

湖南內務司訓令

令靖縣知事李瑞麟

為訓令事案奉

省長發下據黔湘黎錦靖洪四屬商民總代表胡永順潘星瑞等呈稱呈為招匪禍商糜爛生民喊懇通電會勸查辦以保商民而便交通事竊查湘西靖縣向為滇黔兩粵孔道商民

貿易所必由之地關係交通大局光復以來歷無此危險梗阻查自去年夏間遭靖縣匪
知事李瑞麟招集著名匪首危正堂陸道聰劉全等委爲公署招安特派員凡百里以外匪
徒概行招集來靖是以現在靖縣南區離城五里外上游一帶如煥橋晏團半邊街舖口觀
音岩五里盤此數十里間嘯聚匪徒數百人踞爲巢穴日日關羊劫殺商民屍橫路側無人
殮收商旅斷絕損失資財生命難以枚舉查該匪盤踞之處向係黔湘通衢大道兩岸並無
高山峻嶺且距城僅十餘里或二三十里該李知事身爲一縣長官地方爲匪佔踞商民爲
匪劫殺任被害者控訴公堂置之不理只圖保全個人生命安榮竟視商民如草芥即曰招
安則能招而不能安徒召寇以養亂不惟顯負上峯保民至意實難辭殃民大罪况該知事
自上年六月蒞任即着手招安重用匪首危正堂等召入公署任職使從前橫被燒殺擄
一般冤民吞聲飲血無所申訴迄今將屆一年匪勢則愈滋愈大逼近縣城商民損失生命
財產冤積如山長此以往縣城必爲匪有而該知事猶怙惡不悛養悍匪如驕子視人命如
弁髦近則舖口觀音岩各處該匪等公然設卡收厘矣黔湘數千年來康衢一變而爲荆棘
交通阻塞大局阡陌商民斷絕歸路貿易生活皆失誰長匪燄誰釀匪禍實該李知事縱之
庇之嗟乎嗟乎靖僻黔湘邊境各距省垣千里痛哭難達

鈞聽情迫湯火只得據實郵呈

鈞座作主賞准通電貴州省長電飭就近駐防軍隊協力會勦以息匪禍而雪商民沉冤且
使黔湘孔道恢復交通商民幸甚大局幸甚又據靖縣全體紳耆商民代表黃啟貴鄒俊杰
等呈稱呈爲官匪爲虐生靈塗炭據實呈報公懇嚴電撤究另委賢員以全民命而救危亡

事緣靖縣匪禍自上年沐前粟知事廖連長文武協心實力勦除民賴以安殊遭貪污案麟之通匪知事李端麟於去年六月接後道逢廖長調防該李知事竟偏聽科長劉贊鳳計畫陽託招安贖敵上峯陰結巨匪以括民財愛匪若驕子視民如草芥草菅民命狼狽為奸勾通匪類作取財之符籙竟將黔湘交界著名匪招入阜縣署委以要職查匪首危正堂陸道聰兩名上年曾在寨市里夥同反水團總張裕侯燒殺淫擄慘殺正紳羅鳳儀吳孟舉多人經前粟知事詳呈層峯懸賞緝拏在案而陸道聰又係寨市里匪富與王用傑張裕侯劉應熾等又同奉上令飭縣查抄在案尚有原案可查乃該李知事不惟不遵令拏辦查抄反委危正堂為縣署差遣員陸道聰為屠宰稅征收員未卜是何居心豈以下民易虐匪風不可稍犯乎如非喪心病狂孰能為此况去年冬月沅陵鎮守使業有佈告到縣嚴令各縣知事等限期將各縣境內匪患一律肅清如違立予撤究等語而李知事則等上令如弁髦任城鄉關羊吊搶之被害商民呼籲欲絕李知事皆置若罔聞但曰有劉科長危陸三人在可恃無恐全縣人民怨氣冲天藉非獨立營許營長早到靖縣一日認真勦辦則城廂幾糜爛無遺矣此則李知事蔑視層峯縱匪殃民之顯罪也至本年陰歷二月許營長調防盧連長接防後未幾突來股匪數百盤踞縣境四鄉搶劫日甚城內亦為岌岌但盧連長兵力單弱縣城難兼鄉城內賴盧連長鎮攝之力得恃稍安無何李知事與科長劉贊鳳竟派危正堂陸道聰假招安名義出城勾結匪類於陰歷四月初十日公然與匪首數名乘輿入城勒索招安伙食費洋二千五百元李知事乃於縣署召集臨時會議盧連長以不干已職不到會其議會兩議長各議員各止紳亦因態度不明併素曉李知事通匪伎倆故皆不到會該

李知事見會議不成事實即迫脅商民勒索現款壹千五百串將匪首復送出城此陰歷四月十二日事也至十六日盧連長奉令開拔該知事見防軍已去肆無忌憚竟私通股匪於陰歷四月二十一日長驅入城全城男婦老幼驚惶萬狀痛哭失聲匪首楊老帽發表索洋五萬元限三日兌足匪勢洶洶全城危殆李知事乘勢恐駭復召集臨時會議而李知事之心路人皆知是以議會各界皆不到會幸沐劉旅長令周連長兼程來靖匪胆稍怯先於周連長未到時即退出城二十三日下午周連長率隊入城即拏獲索款五萬元之匪首楊老帽當令網解洪江旅部呈請法辦而李知事又爲之竭力央保釋放出城以致縱虎入山萬民嗟怨僉謂知事保匪千古駭聞此則李知事劉科長狼狽爲奸通匪虐民借寇兵而齎盜糧搜括民財之顯罪也且李知事貪贓枉法罔上虐民控案如鱗自到任後卽行招安將屆一年糜費民財數萬不但毫無微効而匪禍尤酷致慘殺商民生命不知凡幾四鄉通衢屍橫遍野無人收殮傷心慘目莫此爲甚似此通匪殃民妨碍政治草菅民命糜爛地方之知事若不迅予撤究則靖縣危亡迫在旦夕是以痛哭邀懇

鈞座矜憐下民賞准迅予嚴電撤究另委賢員早日赴靖以保治安救民水火併懇將通匪之科長劉贊鳳合併提省究辦至著名匪首危正堂陸道聰二名在前粟知事任內已案積如山詳呈

鈞署法辦在案尤懇電飭防軍就地正法以除內奸而昭炯戒商民幸甚全縣幸甚各等情據此當經本司批示案奉

省長發交該商民呈件到司閱悉查昨據該縣黃啓貴等以官匪爲虐等情具呈前來當以

未貼印花未蓋保戳置未批示茲據來呈仍係不合程式本廳受理惟既迭據地方人民陳訴是否屬實姑准令行該縣知事妥善處理並著明白呈復再行核辦此批掛發在案惟查近來匪風甚熾其遺害多起於招安該知事對於地方匪盜發生時自應會商駐防軍隊痛加勦除以安閭閻而儆凶頑如果來呈所控非虛殊屬辦理失當爲此令仰該知事即便妥善處理並即明白具覆以憑核奪切切此令

司長吳景鴻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湖南教育司訓令

令資興縣知事

爲令行事案據第三區省視學潘寶岑呈稱爲呈覽視察報告表懇祈鑒核示遵事竊視學於前月二十三日離永興沿途視察學校至二十七日始到資興縣城當以永興縣教育報告入郵廣續視察資興縣教育狀況茲已將資興教育視察完竣並詳填視察報告表而於各表記要欄內擬具興革辦法以備採擇所有呈覽資興縣教育報告表緣由理合檢表備文呈覽司長鑒核備案指令祇遵等情並覽教育狀況表到司據此除指令呈覽均悉查該視學員視察資興縣教育狀況報告表指導批評深中肯綮准予備案其記要欄內所陳各節均屬切要可行仰候分別摘錄轉令該縣知事查照辦理據稱該縣視學薛永輝辦事熱心視察周密縣立中學校教員劉永鏗許錫周教授台法著有成績東鄉鄉立第一高等小

學校校長胡孔彰提倡學務，遺餘力均應傳誦，莫與私立作新國民學校教員何德邦私立許氏敬齋國民學校校長兼教員許世芳等不無教育應即飭令撤換，城立第一高等小學校經該視學提議就娘娘廟地起造教室，並召集城廂士紳籌捐建築費，由縣委員進行在案，乃該城廂西北關人竟謂娘娘廟為該關所有，希圖阻碍進行者，殊屬不合，應由該縣知事督促籌備員積極進行，除訓令該縣知事一併查照切實辦理外，合行令仰該員知照此令，查存存發外，合行摘錄該視學報告記要寄發仰該知事即便分別遵行為要，切切此令。

計鈔發潘省視學視察報告記要於後

司長李劍農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視察報告記要

一勸學所與教育會應實行分離或移教育會於附近之國民黨內或移勸學所於縣署內

二教育會只設駐會幹事一人酌給薪費每年至少開常會二次並應振刷精神徵集會員力謀教育之改進

三勸學所應於本年放暑假時依照下列各項改變辦法改變之

(一)勸學所設所長一人所員二人書記兼庶務管卷一人厨丁一人公丁一人

(二) 所長年支小洋貳百一十元所員每人年支小洋一百六十元書記一百元厨丁

公丁各六十元均包火食在內不得再兼所外有給之職務

(三) 周歷轎費實報實消在縣教育會經費未完全劃分以前由財產保管處支給

(四) 平日不開火食不留客餐減少一切雜項開支

(五) 所內開支除轎費外照向例由該所管有之租穀項下開支如有虧欠在縣教育

經費未完全劃分以前由財產保管處彌補

(六) 嗣後勸學所改委所長員時應照部訂所長員資格選擇通達情理能言能文之

士任之

四 支給縣立中校聯合中校及縣視學等之田賦附加共小洋五千七百四十元應按每

正銀一兩劃分附加小洋六角由勸學所直接向各自治總局徵存附加項下收撥除

照原案分發外如有餘款另行支配辦法

五 屠宰截留四成專為教育而設應全數劃歸勸學所保管支配

六 固有學款及政府迭次規定之附加均應照劃分學款原案掃數劃分

七 查各校俸給過薄必至阻碍進步而火食公開亦易發生流弊應併俸給火食為一按

照各校情形規定薪俸

八 各校聘用職教員每有加多人數不求專一之弊與按團分派職員均應打破

九 各校都有無益之酒食雜費嗣後無論何校開學放假畢業及遇端午中秋過年時期

均不得開支酒席費用縱地方父老到校算數學生父兄到校參觀以及勸學視學人

員到校亦只能照常便飯不得於校外廣延陪客煮酒添菜

十校款不能擴充而學校辦法應擴充時除減少浮費外得酌量情形取消津貼學生各費

十一查各學校均於一月上旬放寒假三月中旬始行開學停課在兩月以上殊屬非是
十二勸學所爲補助縣知事辦理教育行政機關有解決學校爭議之責如事實既明勸學所無力解紛即由縣公署毅然決然了之母使訟累訟累即是倒學

十三七縣立中校爲該縣規模宏大之教育機關在該縣無力開辦師範時應負培養師資之責任擬將該校現有同年級之第七八兩班學生改一班爲師範並令其附設暑假教員講習會限各校略備津貼送教員來會講習即以該校盈餘之款供該會講習之用

十四全縣無女子學校故有女子年近二十尚蟄居國民學校者如城廂雙元國民學校即有年長女生一二十人應即開辦女子職業學校一所俾女子受職業教育

十五各區學務委員會有名無實宜照章組織完備實行職務

十六調查學齡兒童及年長失學者並濫定學區

十七各區國民學校尙有應增加恢復者不少然大多數在師資不良與校款未能固定

(一)推廣應設之學校恢復舊有之國民學校

(二)養成縣立中校及勸學所負培養師資補救師資之責任

(三)使勸學所與學務委員會組織健全有代管區有教育經費之權能俾校款賴以

穩固

湖南高等檢察廳訓令

令各級檢察廳
縣知事

案據岳陽縣知事呈報監犯易武臣等乘機脫逃請通緝歸案等情到廳據此除指令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知事查照一體協緝務獲解究此令

附逃犯名單一紙

計開逃犯姓名

已決犯

易武臣年三十八歲臨湘人

易簡保年三十二歲臨湘人

未決犯

黃金成年五十一歲岳陽人

黃得勝年三十歲祁陽人

陳雙五年二十歲常德人

唐斌甫年二十四歲祁陽人

廳長蕭度

廳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指令▼

省長令

湖南省長指令

令陸軍講武堂督辦

宋鶴庚
魯燕平

呈擬講武堂高等班暫行條例附課目及時間分配表請核示遵由
呈暨條例等件均悉查核尚屬可行准如所擬辦理除抄發並分令各軍長官及張堂長知
照外仍仰該督辦等督同該堂長切實進行為要此令附件存

省長趙恆惕

湖南省
省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省務院長李劍農

軍務司長李右文

司令

湖南教育司指令

令寶慶縣西鄉永和團唐氏第一國民校長唐吉光

呈控縣署教育科長周鳳鳴摧殘學務蹂躪人權懇嚴令撤懲由

呈悉據稱該縣教育科長周鳳鳴違法舞弊各節如果非虛自應撤究以儆官邪仰候令行該縣知事秉公查明具覆核辦此令

司長李劍農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湖南教育司指令

令常德縣知事李鴻扶

呈賣勸學所實施義務教育商榷書由

呈賣均悉據呈該縣勸學所長楊守論擬照地方自治區域暫劃分該縣爲十二學區並每區預選學務委員十人以資遴委各節辦法甚是所賣實施義務教育商榷書大體尙無不合仰即轉飭該所長等按照計畫切實籌施慎毋徒託空言爲要切切此令賣件存

司長李劍農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湖南教育司指令

令華容縣知事

呈賣縣立第一中學校新學制課程表及學生一覽表請查核由

呈賣均悉查所賣該縣縣立第一小學校新學制課程標準表應予存查惟據稱該校自客

秋開辦探行四二制何以未呈由最高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徑行改革殊屬不合舊制高小二年級與新制六年程度迥然不同該校長竟將第一高小原有二年級學生併入該校六年級尤爲荒謬合將原賚學生表發還仰該知事轉飭該校長迅將該校開辦情形及試行新制計畫詳細具報並遵式造具報告表教職員生一覽表賚司以憑核辦至該校六年級學生仍應遵照舊制辦理以防躐等而誤青年切切此令課程表暫存

司長李劍農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湖南實業司指令

令耒陽縣知事

呈轉農會主任曹伯龍請籌備耒陽蠶業講習所懇備案由

呈悉該縣農會會長曹伯龍呈請籌辦蠶業講習所以利民生事屬可行惟須籌足經費連同該所簡章具賚察核再予備案可也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司長唐承緒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湖南實業司指令

令辰谿縣商會

呈沅陵縣立中學校加餉油捐貽審商務懇轉咨財司照原徵收由
 呈悉據稱各情案關學捐應否照原徵收仰候咨請教育司酌核辦理此令

司長唐承緒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湖南實業司指令

令長沙縣知事

呈轉據新華罐頭製造公司遵章聲明各項懇註冊並請轉咨財司發
 給免稅執照由

呈及所賣書表章程圖記商標運單字據註冊費均悉准予註冊並發給第二號營業執照
 一紙仰轉飭來司具領至按照成案請免釐稅一節候咨請財政司查核辦理可也商標運
 單轉餘件均存此令

司長唐承緒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湖南實業司指令

令綏甯商會長楊同春

電請前會長抗交遺去由

文電悉仰候電飭該縣知事迅遵前令勒令移交可也此令

司長唐承緒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湖南實業司指令

令岳麓森林局

呈賈植樹節支付預算書請予核銷由

呈件均悉該局植樹節籌備經費除核發一百六十八元外尙不敷洋一十五元七角五分核閱附件尙屬實在查爲數無多准將附件備案由本司飭科審查補發核銷惟計算書與附屬表仰即補送一份呈覽備查爲要此令附件轉送

司長唐承緒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湖南高等審判廳指令

令攸縣知事

銑代電悉查魏君罪撤銷告訴者不得再行告訴惟甲既不承認具有撤銷告訴狀是甲之告訴是否撤銷尙待研究且甲與丁對於告訴權猶有爭執該知事自應傳案訊明實在情形以憑辦理仰即知照此令

廳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原電

高等審判廳廳長鈞鑒有某甲告訴其女乙與丙和姦狀請撤銷告訴後不承認該狀係伊所具並甲與丁互爭告訴權應否傳案訊明實在情形請示遵攸縣知事易兩仙叩銑印

廳長李 芟

▲公文▼

實業司咨財政司文

湖南實業司爲咨請事案據岳麓森林局局長兼籌備員張英呈稱爲呈賣植樹支出計算書表仰祈鑒核核銷事查本春植樹典禮業經呈請籌備舉行完竣並奉令准發籌備費洋一百六十八元緣是日天氣晴朗各界人士赴山植樹者倍形踴躍又值百物昂貴雖曾極力撙節開支而招待用費不免略爲超出原定預算如省長渡河煤資行政界酒筵以及紙煙點心等消耗甚夥皆爲原預算所未列合計用費共支出洋一百八十三元七角五分所有支出各項備合分別造具支出計算書表連同收據備文呈賣鈞司俯賜察核准予核銷實爲公便等情計呈書表收據到司據此除指令呈件均悉該局植樹節籌備經費除核發一百六十八元外尙不敷洋一十五元七角五分核閱附件尙屬實在查爲數無多准將附件備案由本司飭科審查補發核銷惟計算書與附屬表仰即補造一份呈賣備查爲要此令印發外相應檢同書表收據咨請貴司審查備案並希見覆爲荷此咨

湖南財政司

計咨送植樹節支出計算書表暨收據各一件

司長唐承緒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公函▼

教育司公函

逕復者案准

貴校函送本屆各系畢業生姓名及能任科目表請通令各校查照延聘等因准此除分令各校遵照辦理外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

李劍農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公電

內務司致縣議會聯合會快郵代電

湖南縣議會聯合會鑒函悉卷查綏甯縣議會暨各公團各公民對於向知事頌揚政績請予留任文電紛呈累積盈寸與來件迥不相侔所請應毋庸議內務司長吳景鴻刪印

實業司致綏甯知事電

洪江轉綏甯向知事覽據楊同春電稱曾昭模抗不移交實屬謬妄已極望遵前令勒令交卸毋稍瞻徇爲要實業司長唐承緒印

湖南政報

公電

二

七月五日

政字第二十七期



▲批 示▼

湖南內務司批

具呈人黃啟貴等

呈官匪爲虐懇嚴電撤究另委接替由

案奉

省長發交該商民呈件到司閱悉查昨據該縣黃啓貴等以官匪爲虐等情具呈前來當以未貼印花未蓋保戳置未批示茲據來呈仍係不合程式本難受理惟既迭據地方人民陳訴是否屬實姑准令行該縣知事妥善處理並着明白呈覆再行核辦此批

司長吳景鴻

司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七月一日



本報啟事

- 一 各處文電間有錯誤本報無從查檢不能臆改不得已惟照原文登載特此聲明
- 二 本報前因印局停工數期出版稍為延擱閱者諒之
- 三 本報各期如有印錯字樣當於次期刊印正誤表於末頁特此聲明

本報第三十六期正誤表

欄別	頁數	行數	數字	數正	誤
訓令	八	七	一	秋誤	秩
判詞	二	一	二五	嫌誤	歉